

台北市七十六學年度國小啓智班研討會

蔡 秀 芬

綜合討論紀要

七十六學年度台北市國小啓智班教師參觀與研習研討會，於七十七年三月九日上午在士林國小活動中心舉行，台北市國民小學設有啓智班之校長、主任及教師一百餘人參加，台北市教育局第三科科長康宗虎、師院特教中心王振德主任、吳純純教授、北市特教輔導團李穎萍校長等，亦參與討論。研討會由士林國小李元華校長主持，以下是綜合討論的結論紀要。

主席報告：長官、各位老師辛苦了，經過了分組討論後，現在進行綜合討論分組報告，每組五分鐘，請各位分組報告同仁把握時間。報告之後，有那些問題再請科長及王主任指教。

壹、第一組討論題綱：中重度、輕度兒童之教學目標與教學法上有何差異？觀念上應如何面對中、重度兒童？

(一)中重度、輕度兒童在教學法上雖略有不同，但可說是殊途同歸，目標一致。亦即輕度、中重度兒童其教學目標是提供適合其能力之教育，期能克服智能上之障礙，充實生活知能，發展健全人格，增進身心健康，實施職業陶冶及職業訓練，培育社會適應能力，以逐漸養成自立自強的有用國民為目標。

(二)教法上可說是異曲同工，也就是都以生活教育為核心，各科教學應與兒童日常生活經驗相配合。輕度可採個別化分組教學，中重度依學生個別需要與能力，訂定並實施個別教學計劃。

在教材教法上力求淺易而生動，同時各科的

教學除由易而難，由簡而繁之外，由淺入深尤應注意橫面溝通與聯繫，務期使兒童獲得統整生活經驗。此外中重度兒童教學應以培養生活自理為主，輕度兒童除培養生活自理能力外，並注意社會適應能力培養，期望將來在社會上能獨立自主。

(三)觀念上溝通方面，王主任建議：「我們要有善用資源的頭腦。」許多同仁希望教育當局多舉辦教育講座，讓特殊教育觀念帶入各個教師心中，以及各行政主管均有特教觀念。此外面對中重度兒童，除接納、幫助、盡全力教育他們，更應協助他們發展潛能，訓練他成為有用的人，至少能生活自理，不成為家庭與社會的包袱，畢竟他們是可訓練的兒童呀。

貳、第二組討論題綱：對目前已有的各科教材應如何選擇？如何應用？

(一)教材選擇條件：

- (1)以培養勤勞習慣為原則，中重度兒童若停留在讀寫算，對他幫助不大，因此第一條件培養他能勤勞付之於行動，自己能吃飯、穿衣、穿鞋。
- (2)了解個別差異，實施個別化教學，甚至有時要實施一對一教學。
- (3)教材以動態為主，靜態為輔。
- (4)以有成功希望的主題（單元）為先。

(二)教材選擇重點：

- (1)軟體為主，硬體為輔。
- (2)以生活教育為優先，認知為輔。
- (3)培養自己將來能走入社會，能自立更生。

(4)適合其身心狀況，因為重度兒童往往兼有其他障礙，所以對其身心要相當了解才來選教材。

(三)教材來源：

- (1)著重在專家學者研究的參考資料：例如：師大特教中心王天苗老師所編「生活適應能力檢核手冊」。
- (2)參考各種教學指引。
- (3)利用嬰幼兒書籍（剪貼、重劃、影印）。
- (4)教育局統一印發的資料可供參考。
- (5)教師自編。
- (6)士林國小輔導室所彙編教材教具一書。

(四)應用：

- (1)結合圖書館，成立教材資源中心。
- (2)利用各種新媒體的製作，透過教學製造一個良好的環境。
- (3)結合資訊，使兒童學習效果更良好。
- (4)與家長進行溝通，推行親職教育，了解家長需求，以編定教材。
- (5)以音樂、體能、遊戲為主，培養其群性。
- (6)取材於日常生活，需求以及身邊的事物。

(五)選擇教材方面的建議：

- (1)多結合社會的資源（每一地區的愛心服務隊、民衆服務社、社會福利中心，我們可以與之多結合）。
- (2)請輔導團多著重重度兒童及多重障礙兒的研究，以供老師參考。
- (3)請有經驗老師彙編教材。

(六)建議事項：

在特殊教育細則中，「設備標準」有提到生活輔導員編制，希望首先在台北市實行，讓我們在教學上或教材選擇上，在實際應用時，讓生活輔導員來協助我們處理孩子生活上細節，讓我們能專心教學。

三、第三組討論題綱：學校行政工作如何支援啓智教育實驗班呢？

叁 綜合下列幾項：

(一)經費專款專用方面：

- (1)必需在年度開始時，提出經費上運用的整體計劃。
- (2)特教班經費專款專用（普通班經費可以支援啓智班，特教班經費不可挪用到普通班或其他設施上）。
- (3)教材教具申購必須統整規劃，以免形成浪費。
- (4)經費運用以學生需求為主，且尊重啓智班老師的意見。
- (5)啓智班教師對經費的運用，要有體認並深入了解。
- (6)希望總務部門採購教學用具要符合教學上的需求。

(二)教學人力資源的利用：

- (1)定期學開座談會（學校啓智班老師、行政人員、學生家長參與）。
- (2)學校教師對特教班師生要接納、了解。
- (3)特教班教師應發揮專業精神，輔導普通班級有關特教方面的教育措施。
- (4)學校行政人員應了解啓智班教育的特質，亦即多作溝通、互相配合。

(三)特教班學生和普通班如何交流、配合的問題：

- (1)學校應該促成普通班與特教班環境的交流。特教班不應被孤立，儘量避免標記作用。
- (2)讀程上如體育、音樂、美勞，較不受限制的科目可和普通班一起上課。生活上也鼓勵啓智班能和普通班學生打成一片；如運動會這些活動都要鼓勵啓智班共同參與。
- (3)普通班學生可提供愛心服務，如替啓智班打掃。
- (4)態度上全校師生都應該共同來支援，行政人員對啓智班師生的良好表現應該多鼓勵、嘉勉。

(四)學校應加速完成無障礙的學習環境：

- (1)硬體設備方面編列經費加速完成。
- (2)學習環境方面按學生個別化教育方式，依個性發揮學生潛能，施以適性的教育。
- (3)社會環境方面儘量避免學校有形無形所造成的教育隔閡和標記。

(4)希望學校教務處當啓智班老師有研習進修機會時能妥當安排代課老師，讓啓智班教師無後顧之憂。

(5)加強啓智班老師的專業訓練，具備專業能力才能勝任啓智班教學。

(五)建議：

(1)本組老師討論一致認為對中重度兒童方面了解不夠，是否利用夜間或學期中至師院專門進修對中重度兒童教育特質、教學教法。

(2)代課方面，如今天研習會公假與否？可否支領代課費問題？請教育局統一規定說明。

(3)經費運用方面，往往當總務部門採購教具、教學上消耗品回來，單元已教完建議金額二千元之下授權老師運用，以應教學上急需。

(4)殘障手冊，是否可提供給家長人手一冊，以便在家也可以配合施教。

(5)啓智教育不是一種浪費，而是一種投資，爲使啓智教育推廣更完善，教師對學生需有一顆愛心，對教育必需有一股熱誠，除此之外，對專業具備有一流技術。

肆、第四組討論題綱：如何爭取家長之協助，針對學生之個別差異實施生活教育？

(一)肯定對家長溝通非常重要，由於家長的協助，學校啓智教育將會事半功倍。俗語說：癩痢頭孩子還是自己的好，智障家長常隱瞞孩子的缺點，因此，老師如何與家長有良好的溝通非常重要。

(二)家裡與學校配合實施生活教育，中重度兒童多半伴隨多重障礙，問題非常多，教師要家長協助，每次給他一項問題，逐項配合解決，這樣家長比較容易協助，也較有成就感。

(三)成立家長聯誼會或舉辦座談會，消除智障家長心理障礙，使家長重視孩子問題，接納兒

童，以積極謀求解決之道。

(四)中重度兒童兼有多重障礙，有許多專業方面問題，譬如醫療諮詢，希望上級長官能考慮。再者智障兒童的家庭問題，許多來自經濟水準較低家庭，教育局鄭小姐指示，我們有殘障福利手冊、社會福利獎助辦法、獎助學金。如：教育部去年度有身心障礙獎助學金，提供十六位名額，每名一萬元，老松國小即爭取到一名，諸如此類可以爭取的，老師知道後可告訴家長爭取福利。

(五)教師常給家長鼓勵，並確實做好家庭訪視、電話聯絡，與家長站在同一陣線上，都是爲了使兒童能自立更生，達成所謂的無障礙啓智教育爲最終目標。

(六)建議：新生分校時有編入適當年級一項的公文指示，而編入適當年級，家長與教師站在不同立場，所以有不同意見。我們是按年級來編班，例如：已是十四歲仍要求從一年級讀起十四歲編入二年級，然而這中間標準、尺寸每人解釋不同，或許會造成老師的困擾。想請長官指示，是否有明文規定可讓老師依循，避免老師與家長由於立場上、意見之不同而產生誤會。

補充說明

● 王主任振德：

大家對今天分組討論所提出的結論，都相當中肯而有建設性。對於其中所提幾個問題，與師院相關的部份提出來加以補充：

(一)進修問題：過去訓練課程較偏重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對中重度兒童教育問題，在目前師院已成立特殊教育系，因此有關有學分的研習由特殊教育系來辦理。特教中心則站在一個輔導單位，所以對外的活動較多。老師們在職研習應該也是我們服務的重要工作，所以上學期曾邀請台大宋維村醫生做二次有關自閉症及過動兒的研討，類似這方面活動，特教中心都願意辦理，或是老師們認爲可行，我們利用夜間或暑假來辦理短期比較實際，符合老師需要的研習。也許這學期先調查

老師需要什麼，針對老師的需要開一些課程。

(二)第一及第三組提到輕度智能不足兒童部份回歸主流的做法，值得試行推廣。目前的困境是中重度兒童已入學就讀，老師們的負荷量比較重，因此學校行政上應大力支持配合，對於學校人力要統籌和協調，如此輕度智能不足兒童部份要到普通班就比較順利。有關這個問題，將來將以此主題作為研習的重點，請各校提供經驗或建立可行的模式，大家來參考。無形中也可使普通班老師多負一點責任，我們也比較有精力照顧中重度兒童。

(三)關於殘障手冊是內政部於殘障福利法中有規定，據我所知，中華民國啓智協會出版一本「智障兒童家長手冊」，手冊中有些醫療機構電話，或如何申請殘障手冊等等，老師若有需要可和第一兒童發展中心聯絡或以公函索取。學校中殘障兒童特別是中度以下，可以請家長去辦理殘障手冊，由家長與里幹事協調，或區公所社會科承辦員接洽，填表、鑑定合格後即印發殘障手冊。

(四)教材方面的編纂，最近教育部委託「中華民國特教學會」來承擔編中重度兒童教材。我們也請台北市教師先做先期的討論，主要是根據王天苗老師所編生活適應能力檢核手冊中的細目，希望能再加入一些裏頭所遺漏的，更希望對中重度兒童能夠有一完整課程的規劃。

●鄭輔導員桂蘭：各位老師所提意見就我所知，在此說明：

(一)關於特殊教育講座，溝通所有各校普通班、啓智班教師觀念方面，去年曾經辦理，但以設有特殊班學校的老師為主。今年在四月份將繼續辦理，對於特殊教育觀念溝通方面將舉辦一般特殊教育、通識教育方面的講座，將辦理二十場。

(二)中重度智能不足的教材，各位老師認為仍較缺乏。去年度我們曾印了一本「啓智實驗班

實驗研究報告」。因為台北市和師大合作辦理中重度啓智班，該研究報告，從如何設班，如何編教材，從第一週教材到最後一週教材，做了一份非常詳細的計劃，可供教師做為中重度教材參考。今年度輔導叢書，書名「智能不足兒童教養手冊」，這本書正在打印中六月份可發放至各校。

(三)代課費問題：曾請示人事室，現規定一天以上准予支領代課費。但其解釋是：任何特殊班老師一人公假時，可派一位老師來代課，如果是由別班老師來代課，可支領代課費，若學校為了省麻煩不派代課而由本班老師一人教導全班學生，則不可支領代課費。因為他是屬於本班老師，他並沒有代課。

(四)特殊班兒童延緩修業年限辦法，目前教育部已提出草案送至行政院，部廳局人員曾至行政院開會三次，修訂完畢，目前尚未公佈。辦法中提及，如果智能不足兒童家長認為有必要申請延緩修業年限，國小可延緩二年，國中一年。因尚未公佈，所以無法明令各校以此為依據。在這一、二年啓智班鑑定會議上，曾提及較富彈性做法；對於啓智班學生，因為以前他不知道可以入學，而現在入學年齡偏高，為了不讓他年齡很大還和一年級一起學習發生很多的學習困擾，所以通融學校對年紀大的兒童編入適當年級，但以降低一年或二年為準。

●康科長宗虎：

各分組代表報告內容都相當豐富且具體化。各位老師在研討會之後，可就今天所結論的做為自己思考起點，對本校啓智教育檢討後再出發。一定會有好收穫。當然局裏對各位老師提出的意見，行政上也會作個檢討，該改進的地方會改進。

(一)溝通觀念方面：鄭小姐已答覆特教講座將繼續辦理。希望各校亦可利用週三下午辦理，甚至啓智班教師可出來報告各校實施啓智教育概況，讓全校老師能了解。

(下接 58 頁)